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孔小文）

作为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9 年度，本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 2019 年度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现本人就这一年来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 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应出席/ 参加次数	现场出席 次数	以通讯表决 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出席会议
9	6	3	0	0	否

2019 年度，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及第七届董事会共计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上述会议，无缺席董事会的情况，并基于独立思考和审慎判断，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另外，本人还先后列席了在本报告期内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度股东大会、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对财务领域有一定了解的专业人员，本人注重利用自己对公司财务和企业管理等方面的研究和实践经验，认真审阅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重要的议案提出自己的意见。在报告期内，对补选董事、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内容、会计政策变更、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内部控制、计提商誉减值、利润分配、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管、董事高管薪酬、续聘审计机构、终止公开发行可转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等 16 项重要事项发表

了独立意见。

披露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19年1月23日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3月25日	1、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内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4月23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核查意见
	2、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同意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5月16日	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确定部分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7月25日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019年8月20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核查意见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3、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10月29日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2019 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契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沟通，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参加汽车行业展会，了解行业、市场发展情况；赴肇庆地区新生产基地和子公司进行考察调研，深入了解公司各业务板块的经营发展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上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四、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一）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是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具体履行职责的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工作

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认真履行相关的工作职责，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会议，并与其他委员一起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协助制订和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公司提名内审部负责人、会计政策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续聘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审查和提出建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

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与其他委员一起对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责任指标与考核奖励结果、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确定部分董事薪酬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审议，确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方案，使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考核与奖励机制在程序上得以完善。

3、提名委员会工作

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本人与其他委员一起对第六届董事会补选的董事、董事会换届选举候选人以及公司拟聘任的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保护投资者权益工作

1、审议董事会议案。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由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在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发表独立意见时，注重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积极参与公司 2019 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工作，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的年报审计保持密切沟通，了解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的重点范围，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较为充分的讨论，确保审计报告能全面反映公司真实情况。

五、其他

- 1、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六、培训与学习情况

本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在平时加强学习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广东证监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通讯监管材料，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持续、稳健地发展提供更好的决策参考。报告期内，本人参加了广东证监局 2019 年第二期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

七、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随着宏观经济及行业发展趋势的急剧变化，公司应及时做好相关形势和风险的研判和分析，更加注重管理水平的提升和优化。在公司财务决策中，要更为关注由于宏观的和行业的环境变化所引起的财务风险的防范；坚持做好成本控制工作，继续学习和吸收先进的公司管治经验和管理文化；要控制好公司在具体业务、

投资建设以及企业整合过程中所潜在的风险；深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与完善，做好内部控制及审计监督工作，使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水平进一步提升，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八、本人联系方式

Email:kongxw@jnu.edu.cn

2019 年度，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孔小文

2020 年 4 月 28 日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熊守美）

作为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9 年度，本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 2019 年度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现本人就这一年来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 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应出席/ 参加次数	现场出席 次数	以通讯表决 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出席会议
9	4	5	0	0	否

2019 年度，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及第七届董事会共计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上述会议，在各次会议上，独立思考，对不清楚的事情提出质疑，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缺席董事会的情况。

另外，本人列席了在本报告期内召开的二〇一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对行业发展有一定了解的专业人员，本人能够勤勉、尽责，利用自己对行业和产品了解及研究的实践经验，在报告期内对补选董事、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内容、会计政策变更、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内部控制、计提商誉减值、利润分配、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管、董事高管薪酬、续聘审计机构、终止公开发行可转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等 16 项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披露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19年1月23日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3月25日	1、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内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4月23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核查意见
	2、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同意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5月16日	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确定部分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7月25日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019年8月20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核查意见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3、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10月29日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2019 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契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沟通，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以及行业、市场发展情况；报告期内赴肇庆地区新生产基地和子公司进行考察调研，深入了解公司压铸及专用车业务板块的经营发展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上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四、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一）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负责召集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并与其他委员一起讨论审议了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及投资设立模具子公司的事项，研究了上述事项的可行性，并对其是否满足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和策略进行了审查。

（二）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1、审议董事会议案。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在对所提供的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发表独立意见时，注重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积极参与公司 2019 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工作，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起沟通了解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的重点范围，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有效的沟通，确保审计报告全面反映公司真实情况。

五、其他

- 1、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六、培训与学习情况

本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在平时加强学习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广东证监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通讯监管材料，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持续、稳健地发展提供更好的决策参考。

七、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随着宏观经济及行业发展趋势的变化，公司应及时做好相关形势和风险的研判和分析，甄别发展机遇，利用自身在行业内多年积累的经验和优势，抢占市场先机；要坚持走技术进步、管理创新之路，通过技术和管理的提升实现公司及股东效益最大化；注重在产品和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实现核心关键技术的掌控和核心竞争力的提升，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八、本人联系方式

Email:smxiong@tsinghua.edu.cn

2019 年度，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熊守美

2020 年 4 月 28 日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朱义坤）

作为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9 年度，本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 2019 年度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现本人就这一年来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 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应出席/ 参加次数	现场出席 次数	以通讯表决 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出席会议
9	7	2	0	0	否

2019 年度，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及第七届董事会共计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上述会议，在各次会议上，独立思考，对不清楚的事情提出质疑，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缺席董事会的情况。

另外，本人先后列席了在本报告期内召开的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二〇一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对法律领域有一定了解的专业人员，本人能够勤勉、尽责，利用自己对公司治理等方面研究的实践经验，在报告期内对补选董事、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内容、会计政策变更、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内部控制、计提商誉减值、利润分配、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管、董事高管薪酬、续聘审计机构、终止公开发行可转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等 16 项

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披露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19年1月23日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3月25日	1、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内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4月23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核查意见
	2、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同意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5月16日	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确定部分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7月25日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019年8月20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核查意见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3、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10月29日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2019 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契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沟通，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参加汽车行业展会，了解行业、市场发展情况；赴肇庆地区新生产基地和子公司进行考察调研，深入了解公司各业务板块的经营发展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上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四、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一）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是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1、提名委员会

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召集召开会议，并与其他委员一起对第六届董事会补选的董事、董事会换届选举候选人以及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

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与其他委员一起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公司提名内审部负责人、会计政策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续聘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审查和提出建议。

（二）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1、审议董事会议案。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在对所提供的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发表独立意见时，注重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

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积极参与公司 2019 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工作，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起沟通了解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的重点范围，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有效的沟通，确保审计报告全面反映公司真实情况。

五、其他

- 1、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六、培训与学习情况

本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在平时加强学习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广东证监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通讯监管材料，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持续、稳健地发展提供更好的决策参考。

七、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随着公司近年并购项目的实施，公司需更加注重管理水平的提升和优化，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面对宏观经济及行业发展趋势的变化，公司应及时做好相关形势和风险的研判和分析，注意把控好公司在具体业务、投资建设过程中所潜在的风险；坚持深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与完善，使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水平进一步提高，从公司内部做好风险的防范，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八、本人联系方式

Email: jnuzhuyikun@163.com

2019 年度，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衷

心感谢!

独立董事：朱义坤

2020年4月28日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梁国锋）

作为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9 年度，本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 2019 年度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现本人就这一年来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 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应出席/ 参加次数	现场出席 次数	以通讯表决 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出席会议
9	2	7	0	0	否

2019 年度，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及第七届董事会共计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上述会议，在各次会议上，独立思考，对不清楚的事情提出质疑，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缺席董事会的情况。

另外，本人列席了在本报告期内召开的二〇一八年度股东大会。

二、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对行业发展有一定了解的专业人员，本人能够勤勉、尽责，利用自己对行业和对产品的了解及研究的实践经验，在报告期内对补选董事、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内容、会计政策变更、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内部控制、商誉减值、利润分配、董事会换届选举、聘任高管、确定部分董事薪酬、续聘审计机构、终止公开发行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外汇套期保值等 16 项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披露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19年1月23日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3月25日	1、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内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4月23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核查意见
	2、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同意
	4、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5月16日	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确定部分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7月25日	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019年8月20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无异议核查意见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3、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年10月29日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2019 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契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沟通，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以及行业、市场发展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上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四、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一）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认真履行职责，召集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并与其他委员一起对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责任指标与考核奖励结果、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董事薪酬、独立董事津贴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审议，确定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奖金、津贴的方案，使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考核与奖励机制在程序上得以完善。

（二）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1、审议董事会议案。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在对所提供的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发表独立意见时，注重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积极参与公司 2019 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工作，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起沟通了解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的重点范围，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有效的沟通，确保审计报告全面反映公司真实情况。

五、其他

1、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六、培训与学习情况

本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在平时加强学习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广东证监局发布的最新法律法规和通讯监管材料，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持续、稳健地发展提供更好的决策参考。

七、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面对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趋势的变化，公司应及时做好相关形势和风险的研判和分析，制定充分的风险防范和应对措施，同时要甄别市场发展机遇，及时抢占市场先机；继续学习和吸收先进的公司管治经验和管理文化，把控好公司在具体业务、投资建设以及企业整合过程中所潜在的风险；充分利用现有的优势，提高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八、本人联系方式

Email:liangguofeng@kj-finance.com

2019 年度，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梁国锋

2020 年 4 月 28 日